

自資大專院校做研究教學遭殃

在去年（2011/12）施政報告中，政府撥出 30 億元基金的投資收入，供自資專上院校（公大、樹仁、珠海、恒管、東華及明愛學院）角逐，作為研究經費。

教資會研資局海外專家會匯集香港，可能為這研究資助，定出落實細節。我希望指出，善意提升自資大專院校學術研究的撥款，偶一不慎，極可能成為自資院校教學質素的催命符。

研究與教學：未必相輔相成

大學老師的教學能力與研究表現，是否有相輔相成的正相關，備受大學管理層（如系主任、院長）及教育政策制訂者（如政府官員）關注。

支持老師做更多研究的人認為，透過研究產生新知識是大學老師的天職；研究也令老師更投入教學，從而提高教學質素。

專上學院亦可能認為研究基金有助他們與政府資助的大學競爭，爭取更佳的教学人才任教。

反對人士認為，研究能力與教學表現無關，因為人的精力有限，研究成果愈好的老師，可能因投入更多精力作研究及發表論文，而疏於備課及教學。大學的職位升遷、獎勵及國際排名，多重視研究而輕教學，令研究與教學質素成為「競爭」及「敵對」關係。

在基礎的本科課程，優秀教學較需要廣博的知識，但卓越研究更重視精專。特別是理工科，對某特定課題的專注及深入探究，更是很多研究者生存的竅門。何況，很多卓越研究者與模範教師可能有截然不同的性格，前者可能極為專注，甚至有點「自閉」，但後者則善與學生建立親密關懷。

針對教學與研究兩者關係的研究甚多，綜合眾多研究結果的元分析（用統計方法去綜合分析多個研究結果）也不少。雖然我們也曾經遇到教研俱佳的老師，但綜合眾多研究的結果來看，我們並未發現這兩種能力之間存在強有力的正相關；例如，Hattie 及 Marsh（1996）發現兩者的相關為 0.06；也即是說，研究數據顯示研究及教學兩者都出眾的人甚少。

強調研究下的惡果

對香港自資大專院校提供研究經費，會產生什麼問題呢？一些未能擠入研究型大學的學者，雖然「被迫」在自資院校任教，將會全副精神申請研究經費，盡力發表學術論文，然後努力轉工。能夠得到研究經費，發表論文的老師，只要保住一般教學水準，便可與學校「討價還價」；如，要求減少教學工作量，並可考慮升職轉工，教學質素及重要性被削弱，學生亦受損。

各地大學在國際排名壓力下競爭激烈，已傾向將研究與教學人員區分，各司其職，但教學人員常以短期合約、兼任等形式受聘。香港研究型大學已亦步亦趨，有朝一日，連研究力量薄弱的自資院校亦要將校內人員區分教學與科研兩類，既無力做高端研究，又令教學力量不彰，是我們想看到的嗎？不難預見，這些院校亦會引進講座教授做研究及爭取經費。但研究永遠是昂貴的，自資院校會否因此而加收學費，以提升自己的研究力量及品牌，不得而知。環顧一些香港院校近年的生態改變，他們是提升了研究力量，還是提升了教學質素的任務？在這方面，我們仍需進一步的自省和檢討。

既然政府重視自資院校的教學，我認為應該將經費用以提升教學。這包括：進行改善教學的試驗，豐富院校共享的教學資源（如，電子課件、國外公開大學的教材、練習、測驗等），以及搭建各院校共同提升教學的平台等。

經費應該用於提升教學

用以讓各自資院校競逐的研究經費，或許能產生一個、兩個、甚至三個對人類知識有深遠影響的學者，但是，為此我們要付出多少代價？雖然香港各間自資專上院校希望獲取研究資助，而政府亦同意撥款；但要小心的是，如西諺說，「通往地獄之路，往往是由善意鋪成的。」

作者是中文大學教育心理學卓敏講座教授